



五泉附錄卷之三

傳并序

韓邦靖傳叙

此吾五泉亡弟之傳。吾苑洛弟所自作也。吾讀之五內且崩。不知苑洛弟爲此時何以爲情也。嗚呼痛哉。

嘉靖七年二月十五日兄邦彥涕泣書

韓邦靖傳叙

韓邦靖既卒。其兄邦彥墨淚而作傳。且叙曰

昔者班固范曄雖非理人亦非有貴盛之惡也及其身被淫刑當時不以爲寃後世且議其非竊嘗疑之及觀兩漢書而知其由矣夫人之所履可枉於生前不可掩於後世君子力善而蒙禍小人肆惡而幸福所計以伸者非史冊乎乃又昧焉大災人禍茲其至矣今觀兩漢書上下數百十年中間其無因其同也而隱其惡者邪其無因其異也而蔽其善者邪其無其人其善也其善而

過其實者邪其無善或遺而惡弗盡而善惡顯或背之者邪數者有一焉固也曄也奚其辭嗚呼宜矣亡弟病且亟謂予曰我病且死兄愛我之深痛我之至知我之真者也夫推愛我之深痛我之至知我之真也我即死兄必自爲我作傳昔我之有生也每聞大人君子之揚我也惕惕然汲汲然求以副之懼或負焉爲知己羞今兄之述我也可無盡也弗可過也其有過之者我今已矣進脩者無地

即我負過情之耻於終天矣。夫愛我之深痛我之至，知我之真也。而可使我至此也。予泣而允之。亡弟既卒，予乃為之傳。上懼固辟之禍，下傷亡弟之志，弗敢一字無情焉。嗚呼痛哉。

韓邦靖傳

嘉靖二年春二月十日，靖歸自大同，謁孔廟。

食不豫，其兄邦奇為之遠近迎名醫，皆不即工，乃愈。益病。四月十日，衣冠如平生，呼邦奇曰：吾將逝矣。十九日，必大雷雨，即為我戒衣。余又曰：先君之歸在是月二十一日，吾強待之，使兄好作忌辰也。十九日，昧爽，天色晦冥，家人恐靖覺雷雨遂逝，令二人力掩其耳。問曰：掩耳者何也？邦奇給之曰：醫謂掩耳息氣也。已而果大雷雨，如在寢室，門牖皆震動，而靖不語矣。邦奇為之正冠，乃搖首。邦奇泣曰：

其人三重

待二十一日乎乃首之二十日邦奇問曰歸
期明日乎靖不應邦奇痛哭曰吾第力不能
支矣乃又首之俄而遂卒卒之一月武功康
對山來吊曰往年秦山崩吾謂三秦豪傑必
有當之者既而何仲默卒吾謂仲默陝西官
山之崩在是矣今乃知非矣乃應吾五泉子
靖字汝慶別號五泉子陝西西安府朝邑縣
人也其先為慶陽府安化縣人宋元以來世
以武宦元末以金牌萬戶鎮蒲關蒲關即今

朝邑東境也洪武初三年韓翁始罷武階為齊
民遂為朝邑人韓翁者韓氏朝邑始祖多髯
家史失其名故子孫相傳為髯翁云髯翁生
平輔平輔生得春得春生恭恭生整整生顯
贈奉政大夫刑部山東司郎中顯配張氏封
太宜人旌表節婦生紹宗字裕後號蓮峯鄉
學士以蓮峯長者呼為蓮峯先生云蓮峯先
生起家進士累官按察副使加封中憲大夫
蓮峯先生配閻恭人弘治元年閏正月初一

韓王公傳
日子時生靖。是夜閭恭人夢聞五色雲中奏
異樂。玉女十餘人持蓋擁一美童子入寢室。
覺而生。靖。靖生而靈異。三歲能哦詩百餘首。
四歲。蓮峯先生命之讀孝經。未終篇。即能自
誦小學。即了大義。五歲。蓮峯先生抱之讀文
王至德篇。忽掩卷若有所思。蓮峯先生問之。
對曰。即如是武王非矣。安得同爲聖人。蓮峯
先生大奇之。八歲。通舉子業。十四。舉弘治辛
酉鄉試。二十一。登正德戊辰進士。己巳。二十

二。除工部虞衡主事。陞都水員外郎。甲戌。二
十七。以諫罷歸。辛巳。三十四。奉詔起用。嘉靖
壬午。三十五。擢山西布政司左叅議。癸未。三
十六。自劾歸。歸之四月而卒。云其在虞衡也。
部檄監收十庫。時宦勢正熾。大廢舊典。部官
徃下吏視之。靖至庫。群宦不爲禮。乃自取坐
前席。群宦不平。給曰。部尚書至。因起徹坐。靖
詰之。荅曰。部官故事。無前席者。然止一飯。無
預庫事也。靖曰。然則我當回耳。荅曰。當署案。

靖曰部官無預庫事者安得復署案群宦不
得已卒如舊禮既而又檄監收黑窰廠廠亦
宦者主之廠弊尤甚靖至廠數日群宦款以
厚燕而不言公事靖曰可臨事矣乃身自視
秤群宦笑曰部官領數耳柰何瑣瑣如此吾
輩厚費而來此欲何爲靖弗顧群宦始動以
禍福次誘以情禮終不移後適靖次當浙江
抽分去矣抽分者司利之職也人率避嫌重
取於高進羨餘以自白靖曰避已嫌而困民

非忘身之臣也乃下令非巨材若竹木成器
者皆免徵此滿代正課且不足部科皆以法
奏靖靖亦自劾求罷賴宰相知其事得原元
是課皆寄府幕官領之靖曰府有司幕卑官
使司重利部官欲之幕無如之何乃建言寄
布政司又建言抽分司有刑獄事悉發按察
司庶法無所出入皆至今爲例鎮守劉太監
者谷大川之黨也多權術榮辱生於這次浙
之百司皆倚事之故事每抽分歲聽再客賂

千金靖一無所聽。劉始怒而終信之。以幸宦
來浙將索之分司。劉曰：某願代奉，勿小韓三
事也。壬申，南北直隸諸路盜起。

朝廷命將征，剽例工部官一人前除。時以勢猛，
獫出沒無常，至馮陵郊甸，行者多遇害。言應
者數輩皆懼甚，假告圖免，有泣於尚書門之
者。尚書亦莫忍決，次不當靖。尚書知生，
敢可使數日。靖毅然請行，道數值數，而
遇害。然亦危矣。已而陞員外郎，擢往古。

山西查徵歷年任班值，既見其民貧甚，
建言宜罷徵。是時急於用財，不許。後以乾清
宮災，竟罷之。而

天子于是方以災異下詔求直言者。靖歸上疏，
略曰：夫民者樂安而思治，惡危而厭亂。向背
之際，甚可畏也。臣竊見

陛下自即位以來，朝政不脩。

經筵罔御，盤遊無節，狎近群儉，摧折骨鯁之臣。
閉塞諫諍之路，百度乖違，庶事叢脞，府庫空

竭閭閻流散盜賊災異荐至迭興危亂之形已成

社稷之憂將大頌者 乾清宮災

陛下下詔求言在位群臣疏論剴切時政缺失相陳略盡天下之人皆以為

天心仁愛啓祐

陛下必將延覽聽納革既往之愆圖維新之化生民求昌社稷在此一舉不意

陛下不修實政凡諸過舉仍遵

臣工章疏罔有施行而部官黃體行乃又以言罷去天下人心莫不囂然沮喪以為

陛下遭此大異因循恬安尚復如此是

陛下無悔悟之期天下無治安之日渙散支離不可收結書曰民可近不可下下尚不可而况使之離哉夫親離者家散民離者國搖故漢儒有土崩之言先哲有搏沙之喻臣每念及此實懷隱憂伏望

陛下以社稷為念將各官章疏采擇施行將前

此五泉子者
尚不欲以讀
孝勞父兄之
之冒名讀書
而不能養父
兄者余不知

其所讀何事
耶

後言事得罪之人并黃體行取回錄用于以
收既散之人心迺將來之福澤天下
國家不勝慶幸疏上

天子震怒繫錦衣獄給事中李君鐸率眾論救
之乃得奪官為民家居八年餘足跡不至城
市明農之暇閉門自檢而已初蓮峯先生既
里居邦奇亦遣為民人皆以靖性敏年青勸
之專意讀書靖曰已欲次只見聞而以勞事遺
父兄豈其情哉遂躬親典畝胼胝自甘樂如

也六川曰子言五泉子可謂孝矣
御文師君存智范君輅給事中徐君之鸞皆
奏起用不果行今

上即位起擢山西布政司左叅議分守大同靖
起自廢黜感恩圖報單身之任不挾童僕精
白展布知無不為革奸弊卹民隱輕徭薄斂
訟獄平允權豪斂迹又以邊陲之地兵糧所
係止一分守分巡非如省下三司并置也而
分守官故事無印弊端之起實由之乃上疏

授提學水利例請給關防時又以朝廷脩定
策功賞議內閣外戚潛邸臣將封爵靖以

高皇帝定萬世之策兄終弟及今

一乃天叙所宜諸臣何功之有亦上疏論之皆
不報高山陽和等衛軍人開墾草場數千餘
畝皆為豪家占種靖皆奪之歸於官招人佃
種乃上疏略曰公侯之家平原負廓膏腴極
望水陸衝要棟梁滿市歲入之利蓋已饒餘
矣而復于田賦之外年此微利不過為鼓鍾之餘

緒庖厨之厭棄耳即今邊儲大困軍餉不繼
荷戈之士金玉糟糠養殮草樹前項地土裨
人佃種每畝徵糧五升可得千石則一月之
間千人飽食而佃人之利不與焉其于公私
不無小補矣疏奏亦不報未幾大同歲饑人
相食又奏議乞發內帑賑濟事下該部部不
許且駁之靖憮然輟食將再論之或曰君之
心盡矣其不行者責有所歸君何自苦如此
靖曰言而不從自謂已責已盡而委咎於人

此詐臣之自便。而釣名者之爲也。乃復抗疏
論列。其略曰。臣因大同地方民貧歲歉。具奏
蠲免停徵稅糧。近奉戶部行臣文劄。似以臣
言爲妄。臣觀本部所議有曰。正德十六年大
同有災。州縣衛所已照分數除豁無災稅糧。
不知緣何停徵者。臣惟大同連年饑荒。小民
貧苦。去冬今春斗米幾值銀三錢。事勢之極
言之不殫。至於先年奏報災傷。欠真。乃是有
言不恤民隱之罪。豈可以此遂以爲大同有

無災之地。有不恤之罪。夫大同所發該
部錢糧。乃是供給軍馬調度之用。固未聞該
部發幾萬兩濟某縣之饑。又曾發幾萬兩寬
某州之稅也。今乃以此而塞臣之請。是猶以
東家之負欠。而奪西鄰之契券也。本部所議
又有曰。本鎮歲徵不足。歲用天地所生財貨
百物不在官。則在民。收貯在官者。堪以接濟
則拖欠在民者。乃可寬徵者。臣愚不能遠舉

古昔且如成化年間山西陝西之饑比時
亦發太倉銀百餘萬兩分遣大臣出賑近
時山東直隸亦饑

廷亦發太倉銀數十萬兩出賑臣愚不知彼
時發銀之時各處地方在官者豈皆在在贏
餘邪亦為當時在官者已竭而後發太倉之
銀又未知當時各該地方賑之而仍徵稅糧
與否也大同之饑實與之同而又過之賑濟
既已不得求免稅糧又所不允是大同之民

既不得與往日山西陝西之民比又不得與
今日山東直隸之民比也夫邊民之苦較之
腹裏特為異甚腹裏每畝徵草二束而大同
乃每畝四束腹裏稅糧每有輕折而大同存
畱之外皆供王府祿米此其苦一也地寒
霜早耕獲不得其時或有虜患人畜時亡此
其苦二也軍儲缺乏每有動調人馬輒搜索
民間名雖和買其實害不可言此其苦三也
商販不通無貿易之利此其苦四也州縣長

舉人進士豈
無科索者言
之未免偏袒

吏舉人者少進士絕無惟知科索不知撫字
而各衛所首領官員及分守守備內臣比肩
而立皆須供億民少官多此其苦五也是以
數十年來村邑蕭條版籍凋落其視成化弘
治以前十去六七此而不恤必至無民若苟
無民豈有大同既無大同豈復有

京師夫邊民者所以捍禦腹裏

朝廷恩澤宜特加優渥今乃有腹裏所無之苦
無腹裏所有之恩何也今大同北有強虜南

而號稱虎頭者時又竊發今州縣亦

十之粟坐強盜死者不少中間有第

一人者又有親戚三四人者此其事勢

慮夫民心離向機微隱伏固知

此非所急至於變生禍作獨不用財

所稱天之所生財貨百物不在官則

誠至論臣愚不知今日之財貨果在

不在民乎若以為今之天下家給人足

似斷不敢以是欺

口者

口號稱積財如權奸劉瑾宸濠錢寧江彬張銳之屬皆富敵于國今皆抄沒在官當特內府豈無人掌管豈無文簿收記此乃今日財賦根源之地司國計者正當惟是之求當稽其出入而盡還之于太倉使宮闈不行占據貴戚內臣不得濫竊一疏不允再疏請之再疏不允三疏請之三疏不允則以爲之法就繼之者又復如是則

聖明之上豈有終不見從者哉足國裕民當在於此若以此等財貨皆入左右近侍

宮闈貴戚之手不可必得而姑民之求則非今

聖明之治而亦非天下之所望於該部者也該部所議又有曰若是依擬停徵盡免作何處處可勾放支臣愚以爲區處之策惟力請內帑之銀是也臣聞之古人賢聖君臣所以足國裕民亦自有其道昔者漢文帝露臺惜百

金之費。所幸慎。夫人衣不曳地。而復今年。賜民田租。明年賜民田租。衛文侯衣大布之衣。始年有車五十乘。季年乃三百乘。今

朝廷之上。內外官廡。日有濫書。貴戚賞賜。占據橫不可制。司禮監之奏乞。諸內臣之濫設。言者屢及之。而不抑。所以糜爛其財賦者。不知其幾何。此正司國計者之憂。乃于靡有孑遺之民。而屑屑取盈焉。此其道何也。臣前奏免糧。該部令臣查考。區處見今。有司徵停兩無。所從。臣近日又奏邊務事。亦未奉有明示。敷政優游。固為

聖朝寬裕博大之體。然于臣等小臣。熙事圖功。承流宣化。不無延引歲月。伏乞

陛下特

勅該部查臣所奏。如果妄誕。乞即加罪。謹明示天下。以為人臣不忠之戒。如或有理。乞即施行。免賜立案。及又行查。以消時日。臣不勝戰慄顛望之至。事復下該部。部司頗不說。靖亦

不顧。於是侍郎戚公鳳經略宣大。疏薦略曰：臣伏見左叅議邦靖，穎秀夙成，早登科甲，操心平正，而素履清慎，居官奉法，而威富惟訖。問學博洽，議論淵源，任之提學，必能以身率士，薰陶德器，上可以華國，下可以有造。其于

治道，必有裨補矣。都御

字亦疏薦

略曰：左叅議邦靖，操持

法乎古人

問學優長，心每存乎澤

甯遇有提

學員缺，推補則將來賢

夫御史命

君集亦疏薦略曰：左叅議邦靖，有學有守，動以古人自期，有猷有為，志以救民為急。上皆

下之吏部。先是八月，靖疾作，雖已平復，慮或

春深復發，遂上疏乞休。都御史張公文錦疏

留曰：臣伏見左叅議邦靖，學術醇正，人品清

高，以方壯之年，當難為之際，輕徭

除奸，一方軍民之所仰賴，雖稱有

理，乞將本官陞授兵備副使，仍留本道，以慰

軍民之望。上亦下之吏部，不允。靖去。靖雖慮

疾作然感時知遇欲扶疾視事而心偶有所
不說乃復上疏乞休疏拜即去矣於是御史
許君宗魯奏靖去狀而御史朱君寔昌疏薦
靖及邦奇其略曰參議邦奇邦靖學問自相
師友綽有淵源名節交相砥礪毫無瑕玷乞
吏部將邦靖之病痊起用事下吏部時朝廷方
用言官議中舊例外官不得養病吏部三奏
言左參議邦靖操履學識俱有可取乞將本
任病痊之日具奏起用

上報曰如吏部議初軍民間公去皆跪泣遮
留之靖給曰吾赴省頃當即回衆曰吾民不
敢久留使君願將明年均徭一派而去可也
靖撫慰而行靖雖一動一言之細亦矜名節
然孝弟友恭尤爲切至事蓮峯先生及閻恭
人終身不違顏色己卯蓮峯先生病湯藥必
親嘗起居必親扶掖晝或忘食夜不解衣越
四月餘蓮峯先生屬續之際呼而嘆曰汝可
謂純孝人矣及蓮峯先生卒哀毀幾死水漿

三日不入口。未葬之三月。席草枕塊。柩下腰
經不除。時盛夏。虱虫叢積。振衣躍落。形瘁骨
立。見者泣下。靖之疾實由於此。浸淫至今日。
及卒。閭恭人悔曰。吾兒居喪時。少能以禮自
節。豈至此哉。蓮峯先生既葬。邦奇廬于墓。靖
倚廬于中門之外。以奉閭恭人。朝夕至墓。與
邦奇焚香哀泣。陪邦奇必分夜。事伯兄。知縣
邦彥及邦奇二姊。撫弟監生邦翊。情文俱盡。
邦奇疾于廬。幾一載。汗惡之氣。人咸不堪。靖

侍側。未嘗頃刻離。飲食必親奉。湯藥必分飲。
之以察其寒煖。補瀉之宜。至於穢溺。必諦視
之。以觀其清濁燥潤之色。姊李孺人患惡疾。
四五年。靖事之極其盡力。撫愛諸姪。一飯之
頃。未嘗或忘。鄉士夫爲立孝弟碑。爲鄉閭式。
邦奇曰。當先君大故。及吾病甚時。吾弟痛楚
酸苦之情。憂勞悴迫之狀。吾不能言。而文不
能盡也。初大同積弊之餘。法度廢弛。靖曰。紀
綱不立。雖有仁恩。不行焉。下車即按權顯不

法者幾人。於是號令風行。靖行政以仁民爲本。而馭吏甚嚴。吏汙貪者輒去之。曰：民與貪吏不兩立。不嚴於彼。必不能寬於此也。有枉囚十餘輩。靖得其情。檄原問辯之。原問曰：事經巡按及部寺。靖曰：吾無問爾。第於爾索囚生也。原問不得已。經從開釋。後當審錄。靖偶在告囚皆泣告諸審者曰：死無所恨。願一經韓布政也。靖才既明敏。而復勤察。故訟者盈

皆於當日了之。兩造以服人稱神。若焉。柱

清儉樸實。衣取蔽體而已。公服外終身布衣。丙子蓮峯先生賜一段。靖製爲衣。謂其內。安人曰：今日衣錦矣。夫人笑曰：此惡草也。窮秀才自謂過之。初往浙江。再往大同。終其任。未嘗買其地尺布寸帛。初屈安人病八九年。護床痠痼。安人勸其置妾爲後嗣。計曰：汝年幼。當有好期也。其在浙及瓜。同年趙某官。言好友也。以屈安人病。買一婢。將遺之。不受。趙曰：此婢頗有姿色。越女也。曰：正恐其有姿色。

耳終却之。靖深沉有謀略而濟以勇。未之氣
慮定而發據理而行排山倒海萬夫莫禦識
見宏遠而濟以英備之才故事至物未衆方
議擬未定而靖已處分矣。平居處衆坦夷平
易退焉如懦。至於當取予進退死生大節。確
然不可奪。精思絕人。童時先輩試其能以百
餘錢擲於地。命一視即收錢。即荅曰。錢若干。
皆如其數。雖百試不差。嘗與客奕。若坐不視
局。以口對奕者。始終不差一著。學有淵源。自

名言

幼即以經濟爲志。其言曰。人之所以自重而
易退者。急於進而欲濟時也。人所以重生者。
欲待其死所也。不然苟生何爲。使天假之年
而大其位。其功業豈止於是而已邪。嗚呼。惜
哉。配屈安人女。一異元無子。以族子仲譜嗣。
初靖病且亟。邦奇日勸。靖譬之曰。死生命也。
吾兄今不解衣。不滋味者。二月餘。形且甚悴。
我生尚如此。我死復當如何。高堂在上。兄其
勉自愛。邦奇泣曰。吾每憶東坡之詩乎。來生

之兄弟反

日者錄此一

通遠之身
雖鉄石人
終其讀而
然流涕矣

之因尚當同爲兄弟也將易箒邦奇襲已衣
着靖靖曰是欲華邪邦奇痛哭曰欲令吾弟
九原之下常如我在側也吾弟其永懷之勿
忘我也及靖卒邦奇成寢食哭絕賓客遺生
事殯依于棺葬依于墓坐衰服䟽食祥而弗懈
皇皇焉望望焉常如靖之在左右也事或有
疑忘靖之卒欲就之皆朝夕臨食忘靖之卒
欲命之共問安於閻蒸人忘靖之卒欲約之
往盖恍然見其生忽然疑其死數呼其名若

告焉若命焉邦奇嘗謂其友樊子恕夫曰此
安有司馬選閻漢卿之筆乎能爲吾寫吾思
吾弟痛吾弟之痛吾嘗以此身終世報之靖

自五歲知義理所以事邦奇者三十一

嘗有一話言之相違一顏色之相失

此宜邦奇思之痛之無窮已也夫樊如去事

第碑曰自君兄弟以來中間道德之相高

業之相映亦多矣至於相愛之深相信之

所見之同如五泉子兄弟可謂橫世少有矣

嗚呼。可謂知言也。痛哉痛哉。贊曰。

太史公。續述。王曰。自京師。見五家。十七言。

絕句詩。類杜子美。及乎龍歸。為子。誦其古詞。

歌。浸淫。唐初。遠漢魏矣。觀朝。已志。其文章之。

宏。曩者乎。夷者其行。蓋曠世之共。金德之士。

也。

傳曰。漢。置。其。大同。六。天。心。

山之。靖。乃。傾。惟。天地。人。帝。能。無。

豐。茫。茫。在。宇宙。賦。也。

拾遺曰。中。申。邦。奇。冀。北。既。干。鳩。門。士。民。父。

老。園。告。於。邦。奇。曰。使。君。之。治。誠。善。矣。願。使。

若。守。而。勿。失。即。吾。人。幸。甚。會。僕。名。來。省。邦。奇。

問。曰。名。來。自。民。間。上。同。之。人。謂。曰。如。何。名。曰。

名。自。入。大。同。也。咸。謂。二。叔。新。至。者。惟。三。叔。則。

雖。深。山。窮。谷。婦。女。小。兒。皆。能。誦。說。其。行。事。之。

詳。感。慕。咨。嗟。有。泣。下。者。是。歲。仲。冬。之。變。邦。奇。

夜。出。撫。衆。衆。先。率。丘。公。來。告。曰。使。君。天。心。我。衆。

安。忍。加。害。來。者。恐。故。動。使。君。奉。衛。耳。又。曰。前。

使君於使君爲何人。今安在。邦奇白弟也。衆
嘆曰。使此使君在。安有今日哉。使君者。謂邦
奇。前使君者。靖也。一叔者。謂邦奇。三叔者。靖
也。夫靖既去矣。而大同之人感慕如此。况五
堡變卒。戕主帥。抗王師。玩紀律。兇悖戾靡
所不至。其於靖也。感思嘆息於夜半。槍攘之
時。嗚呼。於是亦可以徵靖也已。

夫何疾而夭之乎。君子嘗曰。有不可詰之天
初。不以為然。若斯類者。非不可詰者歟。

韓五泉孝弟記

建道監察御史涓野樊得仁撰

仁字... 經史見古所謂孝且弟者。謂世無
其人矣。今觀吾友五泉子。則知古經史所陳
信不誣也。鄉先生弟子。謂五泉之行。紀撰之
可以風時人。而詔來裔。謂仁與五泉。昔同受
學。五泉洛先生。以文責之。仁苑洛先生者。五

五泉孝弟之誠出於天性事父蓮峯
母閻恭人極其仁若故父母特惟愛之
蓮峯已卯蓮峯先生病五泉滿藥必親嘗起
必親扶掖晝或忘食夜不解衣又時或焚
香告天願以身代凡四越月未嘗少懈蓮峯
先生將易箦呼而嘆曰汝可謂純孝人矣及
蓮峯先生卒五泉觸床抱尸哭幾絕者屢焉
米漿三日不入口形悴骨立觀者泣下五泉
弟邦翊亦不食恭人曰汝幼且多疾不必同

汝兄也邦翊曰我獨非人子耶乃卒如禮蓋
有得於觀感者多矣蓮峯先生既葬苑洛廬
于墓五泉倚廬于中門之外以奉恭人且朝
夕至墓所同苑洛焚香哀泣陪苑洛必至夜
分先是弘治中苑洛疾甚五泉時年十三吾
邑素僻無名醫命醫者山人也五泉計無從
出持藥泣告于天曰吾兄疾篤矣斯藥又未
遑今將以萬金之軀委於常醫之手蒼天蒼
天幸使吾兄藥而愈也藥進而苑洛蘇人咸

奇異之庚辰苑洛哀毀成疾厲瘡百變幾一
載汗惡之氣人不堪近五泉侍疾未嘗頃刻
離凡飲食必親奉湯藥必分飲之以察其寒
煖補瀉之宜至于穢溺必諦視之以觀其清
濁潤燥之色苑洛煩亂不能寐五泉曰吾聞
之氣虛者得人始寐夜必解衣擁抱之初蓮
峯先生既里居五泉苑洛皆譴爲民人皆以
五泉性敏年青勸之專意讀書五泉曰已欲
資問見而欲以勞事遺父兄所學何事邪躬

親農畝胼胝自甘以是蓮峯先生得以優游
餘年苑洛亦得以應酬四方來學之士九川
呂子曰五泉子可謂孝弟力田矣初蓮峯先
生每聞時事輒召苑洛試之苑洛既對復召
五泉試之所處得則皆得失則皆失雖百試
不差也苑洛時有所見召五泉謀之苑洛語
未畢而五泉之處即如苑洛矣五泉時有所
見請苑洛謀之五泉語未畢而苑洛之處即
如五泉矣蓋亦百試不差也夫自有兄弟以

來中間道德之相高。功業之相映。見之史冊者亦多矣。至於相愛之深。相信之篤。識見之同。竊謂曠世少有。而苑洛亦嘗以此言自許矣。五泉頴悟絕人。其爲文高古雄放。可追先秦兩漢。其詩初效子美。又更爲初唐上匹。漢魏五歲時。蓮峯抱之讀文王至德篇。檜卷若有所疑者。蓮峯問之。對曰。即如是。武王非矣。安得同爲聖人。蓮峯大奇之。八歲通舉業。十四登鄉試。二十一同苑洛舉進士。二十二同

苑洛爲部署。二十七同苑洛以進諫罷歸。三十四同苑洛奉

起用。同爲參議。三十八同苑洛自劾歸。凡時之大人君子。每聯名爲辟。而所署皆同昔苑洛歸自浙西也。建富之民哭送之。今五泉歸自山西也。大同之民大送之。其堅貞不可奪之操。撥亂反正之才。淵源有用之學。皆已略試而未大行也。豈獨曰孝弟人哉。

苑洛子泣而附書曰。五泉者。吾弟韓邦靖

也是特述吾弟之
迹耳。當先君大故及吾
病甚時。吾弟痛楚
酸苦之情。憂勞瘁迫之
狀。吾不能言。文不
能盡也。碑成十日而吾
弟沒。嗚呼痛哉。

行樂圖



